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書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林佳穎
電話：(02)7736-6368
電子信箱：fish999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南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5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人(四)字第114005011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原函（含附件）影本（A09000000E_1140050112_senddoc1_Attach1.PDF、
A09000000E_1140050112_senddoc1_Attach2.pdf、
A09000000E_1140050112_senddoc1_Attach3.odt、
A09000000E_1140050112_senddoc1_Attach4.pdf、
A09000000E_1140050112_senddoc1_Attach5.ods）

主旨：行政院修正「各機關學校公教員工地域加給合理化調整方案」，並自115年1月1日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行政院114年5月8日院授人給字第1144000482號函辦理，
並檢附原函（含附件）影本1份。

正本：部屬機關(構)與學校及其附設機構

副本：



國立臺南大學



人事室

1140009653